



首選健康保1000

PrimeHealth Saver 1000 PS1000



《指標》2017年財富管理大獎
危疾產品 - 同級最佳獎



Outstanding Performance
Insurance - Critical Illn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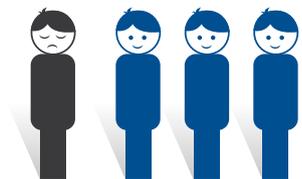
《彭博商業周刊》金融機構大獎 2017
危疾保障 - 傑出大獎



罹患嚴重疾病，不單對健康造成影響，亦會消耗努力累積的財富。

癌症 近年有年輕化趨勢，近5成新增癌症患者乃處於創造財富黃金期的20至50來歲人士。於接受治療後癌症仍有機會復發，幸而醫學科技昌明，大大提升癌症的治癒率，以大腸癌為例，第一及二期的5年存活率逾90%，第三期亦高達70%^A。痊癒的關鍵在於充裕的經濟支援，及早接受優質治療。

每 **4** 位男士中便有一人患上^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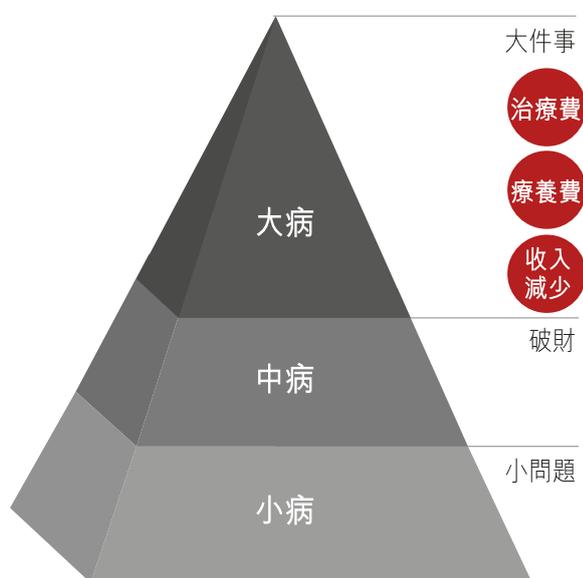
每 **5** 位女士中便有一人患上^B



心臟病 有年輕化趨勢，40歲以下的新增患者，較10年前約增加一倍^C。

中風 香港平均每日有68人初次或再次中風^D，由於中風有可能會導致患者癱瘓、失去知覺等，而需要長期護理，因而失去收入來源。

疾病金字塔



嚴重疾病帶來龐大財務負擔

按第三期腸癌計算：

治療費

(以第三期腸癌包括標靶治療、進行手術、化療、電療及免疫治療等計算) **\$1,100,000**

療養費

(包括監測檢查、造口、心理輔導、私家看護等) **\$550,000**

收入損失

(\$16,200^E X 36個月) **\$583,200**

總額

\$2,233,200

註：有關費用資料由專業醫生提供，費用只供參考，實際費用將視乎病情、藥物及主診醫生收費而定。

資料來源：

A. 資料收集自香港中文大學賽馬會大腸癌教育中心網頁（下載日期：2017年12月）。

B. 醫院管理局香港癌症資料統計中心，2014年香港癌症統計資料（2016年11月出版），港人於75歲前患上癌症的比率。

C. 醫院管理局發表資訊（2010年）。

D. 醫院管理局統計年報（2016年5月出版）。

E. 收入金額乃按香港政府統計處2016年收入及工時按年統計調查報告僱員每月工資中位數計算（2017年3月出版）。

美國萬通亞洲「首選健康保1000」集危疾保障、人壽及儲蓄於同一保單，除為常見嚴重疾病，例如癌症、心臟病、中風等提供多次賠償，更特設良性病變額外保障，是全面健康保障的「首選」。



1000%安心保障

- 總保障高達1000%基本保障額
- 承保多達116種疾病



良性病變額外保障

- 賠償獨立計算
- 高達20%基本保障額



多次賠償

為復發機會較高的疾病提供多次賠償：

- 癌症3次
- 心臟病2次
- 中風2次



雙重保證

- 保證保費回贈
- 保證豁免保費



兼享紅利

- 額外紅利
- 終期紅利



多份壽險保障

- 人壽保障
- 延續壽險保障



國際專業醫療網絡

- 美國醫院提供第二醫療意見
- 安排赴美就醫

計劃提供長達至100歲的保障期，令你倍感安心，並備有10、15及20年三種供款期選擇。於繳付保費年期過後，無須繳付保費，仍可繼續享有終身的保障。



1000%安心保障

計劃承保共116種嚴重疾病，包括53種「主要嚴重疾病」及63種「初期疾病」，當中包括各類原位癌/初期癌症及兒童嚴重疾病保障，並劃分為6個疾病組別，每組別的最高賠償額均獨立計算，總保障高達1000%基本保障額¹，並以兩階段運作。

總賠償1000%基本保障額

		最高賠償
	組別 1：癌症	300%
	組別 2：心臟血管疾病	200%
	組別 3：腦科疾病/異常情況	200%
	組別 4：器官嚴重疾病及衰竭	100%
	組別 5：其他嚴重疾病	100%
	組別 6：永久傷殘 / 末期病症 ^f	100%

第1階段：100%基本保障額

此階段提供的總賠償額²為100%基本保障額、「額外紅利」³及「終期紅利」³，保障長達至受保人100歲，共承保116種「初期疾病」及「主要嚴重疾病」。

每症保障	初期疾病 ² ：30%/50% 基本保障額	主要嚴重疾病 ² ：100% 基本保障額
總賠償 ²	100% 基本保障額 + 「額外紅利」 ³ + 「終期紅利」 ³ 或 現金價值（以較高者為準）	

第2階段：900%基本保障額

於總賠償達100%基本保障額⁴後，可獲豁免繳付餘下所需的保費，而保單仍會繼續生效，受保人可繼續享有第2階段高達900%基本保障額的「主要嚴重疾病」保障⁵至75歲。

多重保障例子

假設現年35歲的李先生投保了**首選健康保1000**，基本保障額為100,000美元。



* 組別2尚餘的保障金額

註：以上例子乃按非吸煙男性及繳付保費年期為20年計算，並只供說明之用，有關保障範圍、詳情及條款，請參閱保單條文。



20% 良性病變額外保障

- 一般情況下，如受保人於投保時已獲確診患有下列良性病變，該器官所發生的癌症會被列為不保事項。
- 然而，只要符合核保要求，**首選健康保1000**會為已獲確診患有良性病變的器官所出現的癌症，提供高達20%基本保障額的**良性病變額外保障**ⁱ。
- 於第二至六個保單年內ⁱⁱ，只要符合核保要求，受保人可向本公司提交所需的證明文件，申請將該項**良性病變額外保障**，提升至組別1原本的300%基本保障額。

良性病變	原位癌/ 初期癌症 ^{iv}	癌症	最高 賠償限額	將 良性病變額外保障 提升至組別1原本的300%基本保障額的申請條件 ⁱⁱ
	(基本保障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良性乳房病變ⁱⁱⁱ (例如乳房纖維腺瘤、乳腺鈣化、乳腺囊腫、乳房脂肪瘤) ■ 子宮肌瘤 ■ 卵巢囊腫 ■ 前列腺特異抗原濃度(PSA)上升 (例如良性前列腺增生) 	各6%	各20% ^v	各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情況並無惡化及該器官並無新增病變 - 未曾就任何受保疾病提出索償 - 並無尚待結果之檢查，且並無癌症之跡象 - 前列腺特異抗原濃度恢復至正常水平 (適用於前列腺良性病變)

i. 只適用於保單修訂文件訂明的**良性病變額外保障**的受保癌症，受保人必須由確診日起計生存最少14天。**良性病變額外保障**於受保人75歲或第1階段保障完結時(取其較後者)終止。

ii. 須符合本公司當其時適用的核保規定。

iii. 若受保人於投保前/後曾進行乳房整形手術(例如:隆胸)，則不符合可獲**良性病變額外保障**/提升**良性病變額外保障**之要求。

iv. 個人於本公司就該項疾病的最高總賠償額為50,000美元/400,000港元/澳門元。

v. 須扣除任何曾為同一受保器官作出的**良性病變額外保障**原位癌/初期癌症的賠償金額。

疾病保障及賠償額一覽表

疾病組別/ 每組別賠償限額 %基本保障額	初期疾病 每項疾病保障 30% 基本保障額 ²	主要嚴重疾病 ⁵ 每項疾病保障 100% 基本保障額 ²
 <p>組別1 300% 癌症</p>	原位癌 / 初期癌症 ^{6a} 1. 乳房 2. 子宮頸 3. 子宮 4. 卵巢 5. 輸卵管 6. 陰道 7. 睪丸 8. 陰莖 9. 結腸或直腸 10. 肺 11. 胃或食道 12. 鼻咽 13. 肝 14. 尿道 15. AJCC第二期或以上的非黑色瘤皮膚癌 16. 前列腺 17. 早期甲狀腺乳頭狀癌	1. 癌症
 <p>組別2 200% 心臟血管 疾病</p>	18. 冠狀動脈的血管成形術及其它冠狀動脈的血管手術 ^{7a} (俗稱通波仔) 19. 微創性直接冠狀動脈搭橋術 ^a 20. 心瓣膜疾病的次級創傷性治療 21. 次級嚴重心臟疾病 22. 心包切除術 23. 主動脈疾病或主動脈瘤的血管介入治療 24. 腔靜脈過濾器植入 25. 川崎病 ^e	2. 心臟病 ⁸ 3. 冠狀動脈 (迴接) 手術 4. 其它嚴重冠狀動脈疾病 5. 主要動脈手術 6. 心瓣置換 7. 心肌病 8. 肺動脈高血壓
 <p>組別3 200% 腦科疾病/ 異常情況</p>	26. 頸動脈成形術及其它頸動脈手術 27. 中度嚴重柏金遜病 28. 需進行手術之腦血管瘤 50% 基本保障額 29. 腦分流器植入術 30. 腦動脈瘤的血管介入治療和腦病變的其它治療 31. 次級嚴重細菌性腦膜炎 32. 次級嚴重昏迷 33. 次級嚴重腦炎 34. 中度嚴重腦部損傷 35. 腦硬膜下血腫手術 36. 移除腦下垂體腫瘤手術 37. 中度嚴重癱瘓 38. 自閉症 ^o 39. 因疾病及 / 或意外受傷導致智力受損 ^o	9. 中風 ⁸ 10. 柏金遜病 11. 良性腦部腫瘤 12. 亞爾茲默氏病 / 不能復原的器官性退化腦毛病 13. 昏迷 14. 植物人 15. 腦膜炎 16. 腦炎 17. 腦部手術 18. 嚴重頭部創傷 19. 多發性硬化症 20. 運動神經原疾病 21. 脊髓灰質炎 22. 漸進性核上神經麻痺症 23. 肌肉萎縮 24. 腦部受損 / 失去獨立生存的能力 25. 癱瘓

疾病組別/ 每組別賠償限額 %基本保障額	初期疾病 每項疾病保障 30% 基本保障額 ²	主要嚴重疾病 ⁵ 每項疾病保障 100% 基本保障額 ²
 組別4 100% 器官嚴重疾病及衰竭	40. 膽道再造術 41. 早期慢性肺病 42. 肝炎伴肝硬化 43. 次級嚴重腎病 44. 肝臟手術 45. 主要器官移植 (屬於器官移植輪候名單上的輪候者) 46. 移除單肺手術 47. 嚴重哮喘 ^e 48. 幼兒期病發胰島素依賴性糖尿病 ^e	26. 腎衰竭 27. 慢性肝衰竭 28. 主要器官移植 29. 暴發性病毒性肝炎 30. 腎髓質囊腫病 31. 潰瘍性結腸炎 32. 慢性肺病 33. 慢性自體免疫性肝炎 34. 克隆病 35. 復發性慢性胰臟炎
 組別5 100% 其他嚴重疾病	49. 腎上腺腺瘤的腎上腺切除術 50. 早期克雅氏症 (早期瘋牛症) 51. 意外所致的臉部燒傷 52. 單目失明 53. 單耳失聰 54. 失去單肢 55. 耳蝸植入術 56. 糖尿病性視網膜病變 ^a 57. 次級嚴重紅斑狼瘡 58. 骨質疏鬆症併骨折 ^c 59. 意外矯形手術 ^{a, b} 60. 周圍動脈疾病的血管介入治療 ^a 61. 血友病 ^e 62. 成骨不全症 ^e 63. 幼兒慢性關節炎—斯蒂爾病 ^e	36. 紅斑狼瘡 37. 失明 38. 類風濕性關節炎 39. 失去肢體/視力 40. 失聰 41. 失去語言能力 42. 嚴重燒傷 43. 克雅氏症 (瘋牛症) 44. 象皮病 45. 壞死性筋膜炎 46. 成形不全貧血病 47. 經輸血感染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 48. 因職業感染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 49. 慢性腎上腺功能不全 50. 伊波拉出血性熱病
 組別6 100% 永久傷殘/ 末期病症		51. 末期病症 ^f 52. 完全及永久傷殘 ^{d, f} 53. 身體機能阻障 ^f

^a 個人於本公司就該項疾病的最高總賠償額為50,000美元/400,000港元/澳門元。

^b 賠償未獲賠償而需支付的實際住院及醫療費用。

^c 個人於本公司就該項疾病的最高總賠償額為50,000美元/400,000港元/澳門元。保障至受保人70歲。

^d 「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只適用於18至65歲的受保人。

^e 各類兒童嚴重疾病合共只可獲賠償一次，保障至受保人25歲，而個人於本公司最高總賠償額為50,000美元/400,000港元/澳門元。

^f 末期病症、完全及永久傷殘及身體機能阻障的保障只適用於第1階段的保障，即保單的賠償總額未達100%基本保障額⁴。

註：有關各疾病的定義，請參閱保單條文。



多次賠償

首選健康保1000特別為復發機會較高的常見嚴重疾病，包括癌症、心臟病及中風等提供多次賠償：

疾病	最高賠償次數	每症保障限額 (%基本保障額)	最高賠償限額 (%基本保障額)
組別 1：癌症			
原位癌/初期癌症 ⁶	2	30% ⁹	300%
主要嚴重疾病 - 癌症 ⁵	3	100%	
組別 2：心臟血管疾病			
冠狀動脈的血管成形術及其它 冠狀動脈的血管手術 ⁷ (俗稱「通波仔」)	2	30% ⁹	200%
主要嚴重疾病 - 心臟病 ⁸	2	100%	
組別 3：腦科疾病/異常情況			
主要嚴重疾病 - 中風 ⁸	2	100%	200%

多次賠償例子

假設現年30歲的陳小姐投保了**首選健康保1000**，保障額為50,000美元。



註：以上例子乃按非吸煙女性及繳付保費年期為20年計算，並只供說明之用，有關保障範圍、詳情及條款，請參閱保單條文。



雙重保證

保費回贈保證 — 於第1階段保障期間，當你選擇退保時，而保單已生效滿20年或以上，便可獲百分百保費回贈¹⁰、「額外紅利」³及「終期紅利」³，而毋須扣除任何曾支付的賠償金額²；此外，於保單生效滿3年起退保，計劃亦提供部分保費回贈。



保費豁免保證 — 於賠償總額達100%基本保障額⁴後，你不但可繼續獲享第2階段高達900%基本保障額的「主要嚴重疾病」保障至75歲，更可獲豁免繳付餘下所需的保費，而保單仍會生效。



兼享紅利

第1階段保障期間，你更可兼享：

額外紅利 — 於第5個保單週年日及其後每5年派發「額外紅利」³，你可隨意提取使用又或存放於保單以累積更豐厚的回報。

終期紅利 — 由保單生效第20個保單週年日起，本公司將每年宣佈隨後12個月內適用的「終期紅利」³，並將於保障期滿、退保、受保人身故或作出100%基本保障額的總賠償額⁴時派發。



多份壽險保障

人壽保障 — 於第1階段保障期間，若受保人不幸身故時，其受益人可獲發人壽保障賠償²。

100% 基本保障額 + 「額外紅利」³ 及 「終期紅利」³ 或 現金價值
(以較高者為準)

延續壽險保障 — 如不幸患上嚴重疾病，當然希望給家人多一份保障。我們深明你的需要，因此，受保人經確診患上嚴重疾病而總賠償額達100%基本保障額⁴的一年後的90日內¹¹，在毋須提供滿意的投保資料的情況下，選擇投保另一份終身壽險計劃，最高可達原本計劃的100%基本保障額。



國際專業醫療網絡

本計劃透過專業醫療網絡，聯繫了4,000多間美國醫院，讓患上任何承保疾病的受保人，獲享：

- 1) 由美國專科醫生提供第二醫療意見¹²；
- 2) 安排赴美國就醫¹² — 在較佳的醫療設備下，以優惠價就醫，減輕負擔。

常見問題

1. 首選健康保1000與市場上同類型保障計劃比較，有何特點？

- 1) 計劃提供的總保障高達1000%基本保障額 **現時市場最高**
- 2) 提供市場少有的良性病變額外保障，涵蓋四種器官 **現時市場最多**
- 3) 百分百保費回贈保證¹⁰
- 4) 延續壽險保障

2. 如果我在保單生效後第二年申請將有關良性病變相關的器官之癌症保障提升至組別1原本的300%基本保障額，有關申請的審批結果對我的保障額會有甚麼影響？

- 若申請成功獲得審批，有關良性病變相關的器官之癌症保障將提升至組別1原本的300%基本保障額，而良性病變額外保障將會終止。
- 若未能通過審批，於保障生效期間有關良性病變相關的器官之癌症保障仍會繼續適用，為各受保器官提供高達20%基本保障額的良性病變額外保障。

3. 於保單期滿或退保時，是否可獲取保費回贈而毋須要扣除曾獲取的賠償金額？

是，於保單期滿或退保時，倘若已獲賠償總額少於100%基本保障額⁴，你將可獲得保單內的全數現金價值，即已繳保費¹⁰、非保證的「額外紅利」及「終期紅利」(如適用)的總和²，而所回贈之保費將毋須扣除任何曾支付的賠償金額。

若賠償總額已達100%基本保障額⁴，則保費回贈並不適用，然而，你可享有「保費豁免保證」，無需繳付餘下所需的保費，而保單的主要嚴重疾病保障仍會繼續生效直至75歲。

附註

- 1 若因同一宗疾病/意外被同日確診多於一次嚴重疾病，我們只會賠償當中最高賠償額的一次疾病。
- 2 須扣除保單債項(如有)。
- 3 「額外紅利」及「終期紅利」派發金額並非保證。
- 4 不包括良性病變額外保障之賠償額。
- 5 第2階段的「主要嚴重疾病」保障須符合以下情況：
 - (a) 受保人必須由確診日起計生存最少14天；及
 - (b) 主要嚴重疾病之確診日期必須與緊接前次的主要嚴重疾病之確診日期相距一年或以上，及：
 - i) 若曾為癌症作出主要嚴重疾病的賠償，而其後再次被確診患上癌症，不論是復發、轉移、原有的又或是新的癌症，與前次確診日期須相距三年或以上；
 - ii) 若曾為癌症作出主要嚴重疾病的賠償，而受保人其後被確診患上組別4「器官嚴重疾病及衰竭」，兩者之確診日期必須相距五年或以上；
 - iii) 若緊接之前之主要嚴重疾病賠償為組別6「永久傷殘/末期病症」，則其後之主要嚴重疾病的確診日期必須與上述疾病之前次確診日期相距五年或以上；及
 - (c) 保障並不包括組別6「永久傷殘/末期病症」。
- 6 最多可獲兩種不同原位癌/初期癌症賠償各一次。
- 7 索償只適用於需進行手術的冠狀動脈出現收窄的情況達50%或以上；而第2次之索償需符合上述之情況，以及於首次獲賠償時所依據的醫學檢查報告內已顯示第2次進行手術的主要冠狀動脈收窄或阻塞之位置並不多於60%。
- 8 第二次索償之診斷必須以新診斷證明支持其符合另一次心臟病或中風的定義。
- 9 個人於本公司就該項疾病的最高總賠償額為50,000美元/400,000港元/澳門元。
- 10 已繳保費按「基本計劃的每年保費」計算(不包括額外附加保費)。
- 11 只適用於受保人76歲前。
- 12 國際專業醫療網絡所提供的服務由國際救援(亞洲)公司提供。現時，每次徵詢第二醫療意見的費用為500港元，而轉介到美國就醫的手續費為500美元，受保人需自付所有赴美國就醫的行政費、醫療及其他有關費用。國際救援(亞洲)公司保留調整收費及醫院數目的權利，有關的更改將不作另行通知。本公司保留隨時更改或終止提供本服務的權利。
- 13 同一受保人於本公司投保的所有首選健康保1000、首選糖尿保、附加癌症保障、首選健康多重保、首選危疾保、首選健康保100+保費回贈計劃、嚴重疾病特級保100+保費回贈計劃、嚴重疾病特級保障、癌症全面保、嚴重疾病多重保、嚴重疾病雙重保障、首選健康保障計劃、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與Update兒童健康保障的總保障額最高為1,500,000美元/12,000,000港元/澳門元。
- 14 一經投保，保費不會按受保人年齡增加而遞增。然而，本公司保留調整同一風險級別保費率的權利。

重要資料

額外紅利 / 終期紅利理念

我們將最少每年檢視及釐定額外紅利及/或終期紅利一次。我們將參考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因素的過往經驗和預期未來展望，以釐定保單的額外紅利及/或終期紅利。

投資回報：包括所投資的資產賺取的利息/紅利收入及市場價格變動。投資表現會受利息/紅利收入之波動以及各種市場風險因素如信貸息差、違約風險、股票價格、房地產價格及商品價格之波動及滙率而影響。

退保：包括保單失效、退保、部分退保及其他扣減項目及保障支付，以及其對投資的相關影響。

為了提供更平穩的額外紅利及/或終期紅利，我們或會在投資表現強勁的時期保留回報，用作在投資表現較弱的時期支持或維持較高之額外紅利及/或終期紅利。

投資政策、目標及策略

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美國萬通亞洲」）的投資目標是優化保單持有人的長線回報並維持風險於可接受的水平。資產會被投放於不同類型的投資工具，包括環球股票、債券及其他固定收益資產、房地產和商品市場。此多元化之投資組合目的在於達到可觀且穩定的長線投資回報。

我們會根據投資的資產之過往及預期的表現、波幅及相關風險去選擇投資的資產及管理我們的投資組合。

美國萬通亞洲採取積極的資產配置策略，資產分佈將會不時因市場環境的轉變及經濟展望而作出調整。

為達至長線目標回報，美國萬通亞洲採用一套以固定收益資產及股票類資產為組合的投資策略。現時的長線投資策略按以下分配，投資在以下資產：

資產類別	目標資產組合 (%)
債券及其他固定收益資產	80% - 100%
股票類資產	0% - 20%

債券及其他固定收益資產主要包括擁有高信用評級的政府債券及不同行業的企業債券(主要投資於美國市場)，提供一個多元化及高質素之債券投資組合。

股票類資產主要包括環球股票(公共及/或私募股權)、互惠基金、交易所交易基金、高息債券、房地產及商品市場。投資遍佈於不同地區及涉及不同的行業。另外，我們或會使用衍生工具作為資產風險管理。

投資策略或會不時根據市場環境及經濟展望而作變動。

詳情請瀏覽本公司網頁：

<http://corp.massmutualasia.com/tc/Insure/Critical-Illness-Benefits/Hong-Kong/2018Q1-PrimeHealth-Saver-1000.aspx>

主要產品風險

繳付保費年期及保障年期

閣下應就已選擇的繳付保費年期持續繳付保費。如在保費到期日起計31天寬限期屆滿前仍未繳付保費，自動保費貸款將會生效。如逾期未繳付的保費加上任何尚未償還的保單債項到達保證現金價值扣除本保單任何已支付或將獲支付之嚴重疾病保障之賠償金額，保單的所有保障將會終止，而償還保單債項後所剩餘的現金價值(如有)將獲支付。

保障年期最長可至受保人100歲。

終止

在下列任何情況下，保單將會終止：

- 於保障到期日當日
- 寬限期屆滿，除非自動保費貸款適用
- 保單債項到達保證現金價值扣除本保單任何已支付或將獲支付之嚴重疾病保障之賠償金額
- 保單持有人呈交書面要求終止本保單
- 受保人身故

提早退保

本產品是為長線持有而設。如閣下提早終止保單，所獲得的現金價值或會遠低於閣下的已繳保費。

保費調整

如接獲所需保費，保單會於每個保單週年獲續期一年。在每次續期時，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保留隨時更改適用於同一風險級別受保人的保費之權利。保費會因應某些因素而作出調整，這些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過去的索償紀錄及續保率、開支、預期未來的索償成本及投資環境。

通脹風險

當實際通脹率較預期為高，即使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按保單條款履行合約義務，保單持有人獲得的金額的實質價值可能較少。

信貸風險

本計劃由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承保及負責，閣下的保單權益會受其信貸風險所影響。

主要不保事項

因以下一種或多種情況而直接或間接引致的嚴重疾病，將不獲賠償：

- 自殺或在神智不清醒的狀況下受傷；自傷身體；酒精或藥物中毒（除非由醫生處方）；吸入氣體（因工作需要而引致則除外）；
- 因戰爭或民間騷動引致；在戰爭中參與軍事服務；犯法、企圖犯法或拒捕；
- 參與任何駕駛或騎術賽事；專業運動；需使用呼吸用具之潛水活動；乘搭或駕駛任何飛機（除非為民航機的持票乘客）；
- 投保時已存在的病徵及病狀；在保障生效日期的六十天內出現的嚴重疾病；任何在受保人十八歲前因患上或出現之先天性畸形或反常的情況而引致的疾病或病患；任何人類免疫力缺乏症病毒及/或與此有關之病症，包括愛滋病；在受保人確診患上導致總賠償額達到合計限額的嚴重疾病後，在受保人其後確診患上另一種嚴重疾病後的十四天內身故

受保人若在保單日期起計一年內自殺，無論其是否在神智清醒的情況下，美國萬通亞洲的全部責任將只限於退還已支付之保費(扣除已支付或將獲支付之賠償額及保單債項(如有))。

保單冷靜期

如保單未能滿足你的要求，而你並未根據本保單提出任何索償，你可以書面方式要求取消保單，連同保單退回本公司(香港：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美國萬通大廈27樓/澳門：澳門南灣大馬路517號南通商業大廈16樓E2座)，並確保本公司的辦事處於交付保單的21天內，或向你/你的代表人發出《通知書》(說明已經可以領取保單和冷靜期屆滿日)後起計的21天內(以較早者為準)收到書面要求。於收妥書面要求後，保單將被取消，你將可獲退回已繳保費金額及你所繳付的徵費(如適用於香港)，但不包括任何利息。

「首選健康保1000」一覽表

保障項目				
承保116種嚴重疾病	初期疾病 ² 每項疾病保障 (%基本保障額)	主要嚴重疾病 ^{2,5} 每項疾病保障 (%基本保障額)	每組別保障限額 (%基本保障額)	總賠償 (%基本保障額)
組別 1：癌症	30%	100%	300%	1000%
組別 2：心臟血管疾病	30%	100%	200%	
組別 3：腦科疾病/異常情況	30% / 50%*	100%	200%	
組別 4：器官嚴重疾病及衰竭	30%	100%	100%	
組別 5：其他嚴重疾病	30%	100%	100%	
組別 6：永久傷殘 / 末期病症	-	100%	100%	
第1階段保障：最高總賠償為“100%基本保障額 + 非保證的「額外紅利」及「終期紅利」”或現金價值 (以較高者為準，須扣除保單債項 [如有]) 第2階段保障 ⁵ ：最高總賠償為900%基本保障額				
良性病變額外保障	適用之良性病變的相關器官：乳房、子宮、卵巢及前列腺 原位癌/初期癌症 ⁹ ：各6%基本保障額 癌症：各20%基本保障額 ⁹			
保費回贈保證	適用於第1階段： 保證「100%保費回贈」(即保證現金價值 ¹⁰) + 非保證的「額外紅利」及「終期紅利」 (保單生效滿20年起，於選擇退保時適用)			
保費豁免保證	適用於第2階段： 豁免繳付餘下所需的保費			
身故賠償	適用於第1階段： “100%基本保障額 + 非保證的「額外紅利」及「終期紅利」”或現金價值 (以較高者為準，須扣除任何曾支付的賠償金額及保單債項 [如有]) 適用於第1及2階段：身故現金津貼1,000美元 / 8,000港元 / 澳門元			
延續壽險保障 ¹¹	最高可達100%基本保障額 (適用於確診患上嚴重疾病而賠償總額達100%基本保障額 ⁴ 的一年後的90日內)			
國際專業醫療網絡 ¹²	「美國專科醫生提供第二醫療意見」及「安排赴美國就醫」			
保單資料				
保單類別	基本計劃			
保單貨幣單位	香港保單：美元 / 港元 澳門保單：美元 / 澳門元 / 港元			
繳費方式	每年 / 每半年 / 每季 / 每月繳付			
最低基本保障額	基本保障額：15,000美元 / 120,000港元 / 澳門元 或 每年保費：200美元 / 1,600港元 / 澳門元 (兩者取其較高者)			
最高基本保障額 ¹³	1,500,000美元 / 12,000,000港元 / 澳門元			
投保資料				
繳付保費年期 ¹⁴	10年	15年	20年	
投保年齡 (以上次生日年齡計算)	0至65歲	0至60歲	0至55歲	
保障年期	至100歲			

*適用於需進行手術之腦血管瘤

全力支持環保



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駱克道 33 號美國萬通大廈 27 樓
 澳門南灣大馬路 517 號南通商業大廈 16 樓 E2 座
www.massmutualasia.com

